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重大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9年12月24日，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蒙古国额尔登特矿业公司(Erdenet)（以下简称“额尔登特”）签订了工程建造合同（合同号：No.7/163-19），公司承接额尔登特“年产量600万吨自磨厂房4号生产线建造和投产”相关的供货、工程服务等工作，合同总价款125,888,800.00美元。

公司于近日与额尔登特签署了《2019年12月24日的7/163-19号合同的补充协议№3》，双方同意对原合同进行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补充协议主要内容

- 1、将协议第8.1条“竣工日期：合同生效后20个月”改为“竣工日期：合同生效后28个月”。
- 2、7/163-19号合同的其他条款仍然有效。
- 3、这个补充协议是7/163-19号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2019年12月24日的7/163-19号合同的补充协议№3》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6日